

南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相关规定，特向社会公布《南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。本报告由总体工作开展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。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日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，可以通过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→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查阅，网址为：<http://xxgk.harbin.gov.cn>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南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联系。（地址：哈双路 32 号；邮编：150088；电话：0451-86688161）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我局严格按照“公正、公平、便民”的总体原则和“真实有效、及时准确、合法规范”的总体要求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紧紧围绕退役军人事务工作，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，有效地保障了公民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我局坚持以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为中心，紧紧围绕退役军人关切的问题，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按照国家、省、市、区的相关要求，将政府信息公开我退役军人

领域的重点工作相结合，及时、准确地公开政府信息。积极做好“部分退役士兵社保接续”、安置、优抚等相关政策的宣传解读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3年，我局未接到群众主动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，没有发现应主动公开政务信息而未公开的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我局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、有序开展。同时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程序，公开发布的信息由办公室主任审核、分管领导审定，重要信息由主要领导审签，做到逐级把关、层层负责。2023年未公开敏感信息、涉密信息，未发生泄密事件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。坚持以涉及退役军人的事项为重点，加大公开力度，不断增强公开意识、服务意识和保密意识，完善工作保障措施，为做好保障退役军人福祉工作打下良好基础。通过微信公众号公开与退役军人保障相关的动态信息，还在服务中心大厅公开各项为退役军人服务业务办事指南、办事流程等相关内容，便于退役军人办事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我局把信息公开作为一项基本制度和常态化要求融入日常工作，严格按照规定和要求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领导与协调。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监督管理。明确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和协调全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面落实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问题。

1. 主动公开意识不够。局内各科室主动开展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待加强，在政务信息的形成、申报、审核和录入等各个环节还存在一定的滞后和落实不到位现象，导致信息公开不及时、信息量缩水或者信息的深度和广度不达标。

2. 业务水平有待提高。部分工作人员对该项工作学习交流较少，对制度和规定的理解还不够全面深入，不能灵活运用相关制度较好地应对实际工作，处理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诉求。

（二）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。

1. 进一步增强公开意识，树立以服务对象为导向的规范化服务型政府理念，形成行为规范、运转协调、公正透明、廉洁高效的管理体制，更加有效地推进信息公开工作。

2. 加大培训和指导力度，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。通过各级各类学习培训，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，更好地理解掌握相关制度规范。进行经验交流，学习好的经验做法，改进本单位工作机制和方法，做到有问题及时整改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无收取信息费情况。